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2012年7月16日以现场方式于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卫华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一致选举刘卫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。（简历见附件）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12年7月16日

附件：

刘卫华先生，1952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铁道部第二工程局；1996年加入公司前身四川科伦大药厂，任监察部总监至今。

刘卫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7,602,840股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之弟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